

社會服務、房屋事務及宣傳委員會進展報告

社會服務、房屋事務及宣傳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八日舉行二零零六年度第一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2006 年國際共融藝術節

2.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代表介紹由該局主辦的國際共融藝術節，並感謝元朗區議會一直以來為殘疾人士融入社群方面作出的支持。
3.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代表表示，2006 年國際復康日的周年慶祝活動，將會與國際共融藝術節的開幕活動同時舉行。
4. 香港展能藝術會代表表示，國際共融藝術節旨在透過藝術達致傷健共融，並請委員考慮協助舉辦有關活動。
5. 有委員查詢，主辦機構將如何安排元朗區殘疾人士前往「維港兩岸響」的活動場地，以及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會否考慮提供交通津貼和輔助設施以鼓勵殘疾人士參與恆常的藝術活動。此外，委員促請政府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社區。
6.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代表回應，該局會於稍後成立工作小組跟進國際共融藝術節的場地及交通等安排。此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新落成的文康設施已屬無障礙設施，現有設施則正逐步改善。該局亦正與屋宇署合作規範樓宇內的無障礙設施。
7. 經討論後，委員同意由元朗區議會國際復康日地區活動工作小組討論有關活動的詳情。

元朗區福利辦事處邀請區議員擔任轄下五個服務協調委員會委員：

- (1) 元朗區青少年服務地方委員會
 - (2) 元朗區推廣義工服務協調委員會
 - (3) 元朗區安老服務協調委員會
 - (4) 元朗區康復服務協調委員會
 - (5) 元朗區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協調委員會
-

8. 委員一致通過委派代表參與有關協調委員會，代表名單如下：

協調委員會	代表
元朗區青少年服務地方委員會	鄧振強議員, MH 周永勤議員
元朗區推廣義工服務協調委員會	謝開秋議員
元朗區安老服務協調委員會	馮彩玉議員, MH 黃柏仁議員
元朗區康復服務協調委員會	陳惠清議員
元朗區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協調委員會	廖任議員 陳美蓮議員

(會後補註：陳美蓮議員其後退出參與有關協調委員會。)

二零零五至二零零六年度「開心齊建誠」元朗區倡廉活動進度報告及提名代表參與二零零六至二零零七年度元朗區倡廉活動

9. 廉政公署代表匯報，二零零五至二零零六年度「開心齊建誠」元朗區倡廉活動已圓滿結束，並感謝元朗區議會對上述活動的支持。

10. 委員一致通過委派陳兆基議員及黃偉賢議員代表元朗區議會參與二零零六至二零零七年度元朗區倡廉活動。

建議加強監管私營安老院

11. 委員要求社會福利署檢討現時對安老院舍的巡查及監管，及建議透過傳媒公布被該署成功檢控的安老院舍名單。此外，有委員關注安老院舍要求入住長者簽訂「平安紙」的情況。

12. 社會福利署代表承諾，會向總部反映有關透過傳媒發布成功檢控的安老院舍名單的建議，及會在徵詢律政司的意見後再作安排。巡查隊每年均會到全港安老院舍突擊巡查，以檢查安老院舍的福利、院舍結構、消防及衛生等各方面。此外，就有安老院舍要求入住長者簽訂「平安紙」的情況，社會福利署現正尋求律政司的意見。

要求提供香港迪士尼樂園優惠入場券予弱勢社群

13. 社會福利署代表匯報，由於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以純商業角度考慮有關提供香港迪士尼樂園福利票予弱勢社群的事宜，故目前不考慮提供優惠，但該署會繼續跟進及爭取有關優惠。

14. 委員促請社會福利署繼續向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爭取有關優惠。

查詢天水圍第 102 區教統局負責管轄範圍內之管理事宜

15. 教育統籌局代表匯報，路政署已同意於本年年中在上述學校區內增設兩支路燈，並盡量於非上課時段進行工程，以減低對學生及居民的滋擾。此外，教統局對於上述學校區通道閘門應否鎖上事宜保持開放態度，但需考慮有關執行上的安排。

討論「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16. 有委員關注元朗區學校申請「校本課後學習支援計劃」的情況，並閱悉由教育統籌局提供的書面回覆。

元朗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使用率報告(九月至十月)及 元朗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使用率報告(十一月至十二月)

17.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18. 元朗民政事務處代表表示，由去年十月開始進行維修的天瑞社區中心，已於本年一月初起恢復外借予地區團體使用。

元朗區議會二零零六至二零零七年度第一季撥款申請

(1)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新團體

19. 委員通過向財委會推薦的 2 個新地方組織的撥款申請資格，包括「開心粵曲同學會」及「恒滿樓互助委員會」，以供財委會考慮。

(2) 二零零六年四月至六月的社會服務活動

20. 由於第一季的申請撥款總額超出該季的預留撥款，社委會同意只向財委會推薦資助預算開支與收入相差不超過 10% 的活動，而每個團體在文康社三類活動中只可各有最多一項活動的申請獲得資助。

21. 經討論後，委員同意推薦財委會撥款 473,763.1 元，資助第一季 59 項社會服務活動；而審批有關活動社 62 的撥款申請則有待財委會再行討論。

查詢少數族裔兒童的就學問題

22. 委員關注少數族裔學童融入主流學校所面對的困難，並認為有關部門應積極提供協助及支援。有委員建議教育統籌局考慮在元朗區增設非華語學校，或安排少數族裔人士調遷至設有非華語學校學位的地區，以節省交通費。

23. 教育統籌局代表回應，該局知悉少數族裔學童融入本地教育體系的困難，並已增撥資源提供協助。為照顧少數族裔學童選校的權利，全港已有足夠的學位供應，惟非華語學童佔全港學童數目的少數，因而未能在元朗區提供非華語學校，但會將委員的意見向有關組別反映。

查詢青少年及兒童被朋輩性侵犯的情況

24. 委員建議社會福利署跟進有關學童被朋輩性侵犯的問題，並認為該署應加強教育及盡早正視有關情況。

25. 社會福利署代表表示，駐校社工會定期舉行以性教育為主題的講座或小組活動，並會主動為有需要的學童提供協助。

26. 教育統籌局代表回應，該局已透過德育及公民教育組提供一系列性教育講座及課程，並會與其他有關機構合作舉行講座。

27. 香港警務處代表表示，警方會跟進一些被朋輩性侵犯而不受管教的青少年，以及向法庭申請保護及監管令。

關注房委會計劃於二零零七年恢復發售居屋

28. 有委員查詢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會否於二零零七至零九年出售剩餘及回購的居屋，並建議延長剩餘居屋的保養期至兩年。

29. 房屋署代表回應，該署初步計劃於二零零七年起，每年分兩期把剩餘居屋推出發售，預期於三至四年內把剩餘居屋全數發售。此外，房屋署正考慮把剩餘居屋單位的結構安全保證延長至該大廈首次發售當天起計算 20 年。

要求加強天水圍北部郵政服務

30. 有委員關注天水圍兩間郵政局經常出現輪候郵政及繳費服務的情況，因此建議郵政署於繳費高峰期提早及延長服務時間，並加派人手維持秩序。另有委員認為，郵政署應審慎考慮郵政局能否應付郵繳通所帶來的額外工作量，及考慮在水圍北增設一間郵政局。

31. 郵政署代表表示，天水圍兩間郵政局已獲增派職員及於繁忙日子提早半小時辦公，該署並會定期檢討人手，以配合運作上的實際需要。然而，該署需平衡成本效益及視乎郵繳通客戶的服務合約條款，再作長期計劃，但承諾會盡量為居民提供便捷服務。

查詢有關房委會協助居屋成立業主立案法團

32. 有委員查詢房委會會否行使其擁有空置居屋的業權份數的投票權，以助成立業主立案法團，並認為《建築物管理條例》應容許屋邨與單幢式樓宇的業主以不同方式管理物業。

33. 房屋署代表表示，該署會積極鼓勵及協助居屋業主處理屋苑日常的管理事項。在有需要行使業主的權責時，房委會會參照該會相關的既定政策方針和當前適用的客觀考慮因素等作出較合適決定的依據。

34. 元朗民政事務處代表補充，該處一向積極協助居屋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包括向業主講解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程序與相關法例的規定，其權力與責任。

建議討論天水圍空置校舍問題

35. 委員不滿教育統籌局把鐘聲學校舊校舍在未有公開徵詢辦學團體接辦下轉配予中華基督教會元朗真光小學的安排，並關注後者的舊校舍將如何處理。委員並認為該局未有善用舊園主辦可銘學校原於天水圍天河路的舊校舍，及原來擬定分配予中華基督教會方潤華小學於天水圍第104區的校舍，而浪費公帑為鐘聲學校舊校舍進行修葺工程，有關安排不甚合理。有委員建議把上述議題轉交元朗區議會討論，並要求教育統籌局委派負責有關安排的高級官員出席元朗區議會於二月舉行的會議，以回應上述意見及議員的查詢。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致函教育統籌局，反映委員的意見及要求。)

查詢元朗區發生多宗傷寒個案

36. 委員要求有關部門積極追查傷寒個案的源頭，以及加強打擊無牌熟食小販及巡查食肆的衛生情況。此外，有委員詢問衛生署會否強制元朗區食物從業員進行驗身，以盡快找出傷寒的源頭。

37. 食物環境衛生署代表回應，該署已加強掃蕩元朗區無牌熟食小販，並定期到食肆進行環境衛生、處理食物的衛生及貯藏食物的衛生的巡查。此外，該署亦已加強對食物從業員的衛生教育。

38. 衛生署代表表示，於去年十一月收到元朗區出現多宗傷寒個案後，該署已聯同食物環境衛生署展開調查，並到傷寒患者曾惠顧的食肆要求食物從業員提供糞便樣本化驗，而有關食肆從業員亦樂於合作，故認為無需以法例強制食物從業員配合該署的調查工作。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日

檔號：HAD YLDC 13/30/4/11